

兰剑学院实训基地管理办法

为服务于现代学徒人才培养，兰剑学院联合校企各方共建实训基地，实训基地是进行实训教学、教科研、技术服务的重要场所，是保障现代学徒人才培养的基础性资源。为加强实训基地的建设和管理，保障学院的实训教学质量，提高现代学徒制的人才培养效益，结合校企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实训基地建设的原则

（一）确保重点、兼顾一般原则。坚持总体规划，分步实施、突出重点、体现效益，集中有限资金，确保重点专业实训基地的经费投入，努力打造一批能充分实现学生（学徒）职业关键能力培养和职业道德素质培养的一流的校内实训基地。在建设过程中，要将实训有机地结合，以实训车间或模拟实训室建设为主。

（二）科学调度、资源共享原则。实训基地的设置，要符合专业建设要求，要按照专业门类和岗位要求进行优化配置、优化组合、盘活存量、共享共用。

（三）适用先进原则。实训基地或实训设备，要认真选型、正确把握适度超前界限，做到实用性与先进性相结合，防止脱离实际的超功能、超规格、超标准配置现象。既要有数量较多的常规设备，又要有一定数量的先进设备，要与行业和技术发展水平保持同步或适度超前。实训设备可以采用仿真设备、仿真设备加实际设备等方式。注意成组配套，尽快形成实训能力。

（四）实用开放原则。实训基地建设，应侧重工艺性、应用性、

设计性、创新性和综合性，侧重学生（学徒）实践能力培养。在完成大纲规定的实训任务基础上，应主动开展面向校内外的职业技能培训与职业资格鉴定工作，成为高技术资格证书的指定培训点及考点，为社会提供多方位的服务，成为对外交流的窗口和对外服务的基地。

二、实训基地规划和建设

（一）实训基地的发展规划与建设，应按照学院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总体规划、专业布局，功能定位，按照重点推进、校企互补、长短结合的要求，结合产业需求、岗位要求，制订近期和长远的建设计划，对人力、物力、财力进行综合平衡，有计划、有步骤、有重点地做好实训基地的建设与发展工作。

（二）实训基地发展规划和建设计划既要结合职业教育的特点，又要结合企业岗位生产实际要求，要有科学性、系统性和可操作性。规划的内容应包括指导思想、建设目标、阶段要求、建设预期成果、考核指标与体系，经费投入与使用、各实训室的具体任务、人员和设备配备、房屋场地、能源动力、辅助设施、环保要求及其他保障措施。

（三）新的实训基地的建设要针对岗位群设置，功能相近的实训基地要进行归类合并，每个实训基地要求能面向一个以上岗位群开展教学、教科研和服务社会。要加强与先进行业企业的联系，了解和熟悉社会资源的发展状况、各种资源的分布与使用情况，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与其他企业单位达成资源共享的意向，充分利用社会资源。

（四）实训基地的发展与建设实行项目建设方式，要按照调研、立项、论证、实施、监督竣工、验收、效益考核的程序进行，根据资

产归属情况，需经过校企各自主管部门审核。

（五）列为正式建制的实训基地，必须具备下列基本条件：

（1）具有明确的专业方向和饱满的教学、教科研或服务社会任务：

（2）具有完成面向专业岗位的教学、教科研和服务社会任务所需的基本实训设备和配套设施：

（3）具有完整的实训基地管理制度和工作规范。

（六）实训基地连续两学期使用率不能达到实训基地设立基本条件的，应当及时调整或撤消。实训基地的调整与撤消，需填写相关报告经过校企协商，董事会正式批准方可实施。

三、实训基地管理体制

（一）校内的实训基地实行校企共同管理体制。实训基地建设与管理工作的副院长主抓，相关职能部门负责人具体负责，统筹协调解决全校实训基地的总体规划、建设、布局、实训设备的购置及科学管理方面的重大问题，为学院决策提出建议。

产教运行中心是实训基地的管理职能部门，代表学院协调校企双方的资源，对学徒培养过程中的实践活动进行全面统筹，合理安排和组织实施

（二）实训基地实行校企共建共管实训基地的管理模式。根据实训基地的建设模式，校企各安排一名主任主管实训工作，负责实训教学管理和实训基地管理等工作。

四、实训基地组织与管理

（一）实训基地建立要签订合作协议。校外实训基地协议应注明

双方的责任、义务，协议期限等。其管理按实习基地所在单位相关规定及管理办法执行，但必须建立保证教学任务完成和教学质量提高的制度和措施。基地的调整与撤消，应经合作双方同意。

（二）实习基地由学院负责统筹，校企双方需指定具体负责人进行管理和协调，双方要优先确保现代学徒制班组学生（学徒）的使用。相关人员保持联系，负责具体实践环节教学。

（三）要加强对校外实习基地的指导与管理，建立定期检查指导工作制度，协助企事业单位解决实训基地建设和管理工作中的实际问题，帮助实训基地做好建设、发展、培训的各项工作。

（四）实习基地人员，特别是实习指导教师要有合理的学历、技术职务和技能结构，以保证实训工作质量的不断提高和实训基地建设的不断加强。

（五）实习基地要严格遵守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法规，法令及条例，建立实训环境管理和劳动保护的管理规定、安全操作管理规程和文明生产措施。营造良好的育人环境。

四、附则

（二）本办法在校企协商后，由兰剑学院负责解释，自印发之日起实施。